

1.5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如是需提供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焦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(单位名称)的焦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《焦作市国土空间规划实施评估》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焦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《焦作市国土空间规划实施评估》项目(标的名称)，属于其他未列明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省中纬测绘规划信息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6人，营业收入为8034.2286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594.930775万元¹，属于中小企业（中小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焦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《焦作市国土空间规划实施评估》项目(标的名称)，属于其他未列明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省中纬测绘规划信息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6人，营业收入为8034.22865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594.930775万元，属于中小企业（中小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12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省中纬测绘规划信息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5月13日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。

3.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服务业。